

# 信用评价规则

## 第一章 总则

为规范网络交易平台交易秩序，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公平交易，建立以信用为核心的市场监管机制，依据《电子商务法》、《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特制定本规则。

## 第二章 适用范围

适用于本网站所有会员，包括买方、卖方、用户、其他相关者等。申请会员即表示自动认可并承诺遵守本规则。

## 第三章 信用评价规则

- 1、平台为消费者提供对平台内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的服务进行评价的途径。
- 2、消费者可以对平台内经营者、平台以及商品质量、服务态度、物流履约、售后响应等核心交易环节进行评价。
- 3、买卖双方在完成交易后可以相互评价，交易完成后 15 日内可通过平台提交评分及文字评价。超过系统设定时间，将自动设置为好评。
- 4、消费者可以针对每笔订单的商品与执行情况对卖方分别评分。
- 5、最终评分结果不得修改，买卖双方评分只能就某笔交易进行评分，且只有一次修改机会。
- 6、交易中通过不正当方式提高商户评分的，平台将删除会员产生的虚假商户评分及其两倍数量的商户评分；交易中通过不正当方式虚假交易提高商品销量的，平台将删除该商品。
- 7、商家对评价结果有异议，可提交证据申请复核，平台需在 7 个工

作日内反馈。

8、平台不得删除消费者评价，技术处理仅限于屏蔽违法信息。

9、平台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对信用数据的监督检查。

#### 第四章 附则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生效，修订需提前 7 日公示并征求用户意见。

最终解释权归平台所有，未尽事宜参照《电子商务法》及相关法规执行。